

合同编号：第 1 标段

**2024 年永城市条河镇 1 万亩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第一标段）**

**施
工
合
同**

二 0 二五年一月

2024 年永城市条河镇 1 万亩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施工合同（第一标段）

甲方：永城市农业农村局

乙方：河南沐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该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协议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4 年永城市条河镇 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条河镇堤湾村、种寨村、排集村、水库村 4 个行政村。

工程内容：增施具有“松土功能的土壤调理剂”（每亩 2kg）1 万亩、增施有机肥（每亩 100kg）1 万亩、深耕 1 万亩。新打机井 140 眼，配套通体 304 不锈钢潜水泵 140 套、其中 200QJ32-26/2，4kW 潜水泵 134 套，200QJ32-91/7，13kW 潜水泵 6 套。智能水肥一体首部枢纽 3 套、云智能物联网灌溉测控终端 140 套、双子座玻璃钢井堡 3 套、玻璃钢井堡 137 套、智能水肥一体机井台（2.6*2.8*0.4m）3 座、普通井台（1.2*1.8*0.4m）137 座，消防栓式给水栓 268 套、充值仪 4 台、射频卡 2930 张。敷设 Φ 110UPVC 输水管道 13.4km。微喷带（3 寸，压力 0.2Mpa，喷洒宽度 3m）26.8km、涂塑软管 13.4km（3 寸涤纶长丝材质，压力 0.6Mpa）、固定式喷灌 3 套。排水暗管 0.05km、衬砌排水沟 1.99km、疏浚排水沟 8.3km、开挖沟 1.815km。新建桥 20 座、过路涵 50 座、路桥连接段 65 处、老桥拆除 8 座、桥涵限载标志牌 8 座。新修田间水泥路 10.795km、道路排水 5 处、错车平台 5 处、道路交叉口 38 处、清理树根 1286 棵。种植楸树（胸径 6cm，树干高 2.5m）754 株、白蜡（胸径 6cm，树干高 2.5m）3934 株。新建项目区永久性公示牌 1 座。

三、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包工包料。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1 月 2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五、技术规范

本项目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六、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仟柒佰叁拾万肆仟贰佰零叁元玖角陆分，
小写¥：17304203.96 元。

七、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协助协调乙方和各施工单位的关系；
- 2、按照工程进度，拨付工程款；
- 3、审查批准工程变更方案；
- 4、组织验收、隐蔽工程检查；
- 5、组织材料的考查选型，检查验收质量。

（二）乙方责任：

- 1、认真落实施工计划，保质、保量、按技术要求组织施工；
- 2、必须按照批复的实施方案进行施工，并自觉接受监理人员和项目业主的监督管理，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会议，及时向甲方反映工程存在的问题。
- 3、施工过程中要文明安全施工，因承包人任何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工程施工过程中，要及时填写施工

日志、留存隐蔽工程影像资料等原始记录，工程结束后，要将施工资料、竣工图纸、隐蔽工程影像资料、竣工结算报告，验收申请报告等竣工资料装订成册交甲方存档。

4、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乙方项目经理、技术员负责人必须在施工现场，离场须向甲方报告，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离场。

5、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未能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全部工程量，每推迟一天，罚款 1000 元（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

6、在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工程毁坏不能正常使用的，均有乙方负责维修。

八、工程价款的结算和拨付

1、开工后，先预拨合同价 30%的资金用于购买料物；以后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完成工程量的 80%，按合同造价的 60% 支付；项目建设竣工，拨付合同价款的 80%；决算评审后，拨付至决算审定金额的 97%，剩余 3%质保金，待一年后工程无质量问题拨付。

2、工程竣工后，由农业农村局组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项目所在乡镇政府及行政村六方进行验收，并根据投标价和实际工程量，经财政局或有资质的第三方评审机构出具决算评审报告，并按决算评审价款拨付资金。

3、乙方必须提供符合县级报帐制要求的税务发票。

九、争议解决方式

如果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友好协商或者邀请第三方调解此类争议。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争议或通过协商调解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可向施工现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财政局和监理单位各一份，同等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r agent of Party A）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r agent of Party B）

2025 年 1 月 2 日